

## 農業部 函

地址：10021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  
號  
承辦人：王奕翔  
電話：(02)2381-2991  
傳真：(02)2331-0341  
電子信箱：wjack@moa.gov.tw

受文者：本部農業金融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農牧字第115004212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為維持國內雞蛋及白肉雞產銷平衡及穩定市場供需秩序，建請貴署延續暫停受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政策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15年1月12日農牧字第1150042079號函、本部114年6月27日農牧字1140227395號函(諒達)，暨本部114年7月22日農金字第1147423750號函辦理。
- 二、為配合畜禽產業政策，協助穩定雞蛋及白肉雞市場產銷平衡，查貴署前以114年7月22日農金字第1147423750號函，函知設有信用部之農(漁)會、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自114年6月17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暫不支持「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等2項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支應新(擴)建蛋雞及白肉雞畜牧場之專案提高貸款額度案件，合先敘明。
- 三、本部業於115年1月12日再次邀集彰化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及中華民國養雞協會，召開「研議暫停受理蛋雞及白肉雞畜牧場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新擴建之專案提高貸款額度案件」討論會議，會議中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產業團體達成共識，建議本部持續暫停受理蛋雞及白肉雞畜牧場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新(擴)建之專案提高貸款額度案件(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農業部農業金融署總收文



1157420482 115/01/21

四、爰此，為避免雞蛋及白肉雞產量過度飽和，經評估產業現況並參酌各界意見，建請貴署延續114年6月17日至12月31日之政策，自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針對登記飼養畜禽種類為「蛋雞」與「白肉雞」之畜牧場新(擴)建且專案提高貸款額度貸款(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及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申請案，評估暫停受理或核貸，以落實維持產銷秩序之政策目標。

正本：本部農業金融署

副本：

電026-04-212  
交11：換01章

訂

線